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4）第 79 号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4 亿元，同比下降 58.76%，其中，智能输送配料装备实现营业收入 0.33 亿元，同比下降 67.08%，智能数字显控及存储装备实现营业收入 1.43 亿元，同比下降 30.43%，硅料循环利用智能装备上期实现营业收入 2.21 亿元，本期未实现营业收入；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 亿元，同比下降 166.52%。本报告期综合毛利率 17.01%，同比下降 15.66 个百分点。请你公司：

（1）结合市场环境、竞争格局、主要客户及变动情况、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及销售数量、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你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结合硅料循环利用智能装备市场情况、业务模式、主要客户、应收账款回款情况等，说明本报告期相关业务未实现营业收入的原因及合理性，前期应收账款是否已收回、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准确，业务开展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风险提示是否充分；

(3) 结合公司销售政策、定价模式、成本费用构成、市场拓展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内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化趋势一致。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报告期内，你公司与江西世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星科技）存在履行中的存储中心项目重大合同，本期确认销售收入金额 1.05 亿元，占收入总额的比重达 44.98%；该重大合同累计已确认收入 3.41 亿元，应收账款回款 3.01 亿元。本报告期，你公司智能数字显控及存储装备业务毛利率 16.50%。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世星科技款项余额 1.59 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0.11 亿元。请你公司：

(1) 结合重大合同的具体内容、主要销售产品及价格、业务模式、主要原材料供应商、采购产品类型及价格、合同毛利率、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重大合同主要标的产品技术壁垒、技术来源及具体生产流程，业务毛利率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2) 结合与世星科技重大合同和其他合同的差异，说明重大合同应收账款回款较好，而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原因，并结合相关款项账龄、合同履行情况等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

否充分合理。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报告期内，你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 1.82 亿元，占比 51.81%，同比增加 28.26 个百分点，向第一大供应商采购 1.09 亿元，占比 31.17%。请你公司结合具体采购项目、产品价格、用途、具体生产产品、在手订单、历史同类采购对比情况、供应商信息及是否为关联方、付款约定及实际情况等，说明本期公司向主要供应商开展大额采购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0.79 亿元；短期借款余额 1.19 亿元、应付账款 3.30 亿元、其他应付款 1.23 亿元，上述流动负债合计 5.69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现金流状况、一年内到期债务情况、营运资金需求、未来大额采购及还款安排、公司融资渠道及能力等因素，说明公司的偿债计划、资金来源及筹措安排，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如是，请充分提示风险，并说明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5. 报告期末，你公司在建工程余额 1.61 亿元，主要为“20 万吨/年废旧轮胎资源化循环再利用项目一期工程”；2024 年 4 月 26 日，你公司发布《关于终止募投项目二期建设的公告》称，“废旧轮胎资源化循环再利用项目”一期项目已投入试生产，已基本满足现阶段及未来一段时间的市场需求，拟终止项目二期建设。请你公司结合行业情况、项目核心竞争力与技术来源、试生产效益、建设地点等，说明废

旧轮胎资源化循环再利用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协同性，是否实现预期效益，在建工程主要供应商信息及是否为关联方、供应商确定方式、采购项目及金额、同类采购项目对比情况等。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报告期内，你公司主要子公司清投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投智能）实现营业收入 0.08 亿元、净利润-1.16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清投智能主营业务、经营情况、主要支出项目及交易对方、是否存在关联方、是否具备商业实质等，说明清投智能本期大额亏损的原因，主要资金支出是否合理，以及为改善子公司经营情况拟采取的应对措施。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8.60 亿元，其中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 2.51 亿元，占比达 29.19%；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3.50 亿元，计提比例达 40.75%。请你公司：

（1）说明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长账龄客户信息及是否为关联方、交易背景、时间、金额及标的、所属业务板块、合同履行期限、收款安排、长期未收回的原因、逾期情况等，并结合销售模式、信用政策、欠款方资信情况等，说明公司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2）结合应收账款主要欠款方信息、回款情况、交易时间、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你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前期收入确认是否准确。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3.37 亿元，其中，在产品余额 2.80 亿元，同比增加 98.36%，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0.44 亿元，计提比例 15.71%。请结合在产品明细、在手订单、终端产品价格、减值测试情况、存货库龄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在本期销售下降的情况下，在产品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谨慎。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9. 报告期内，你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合作建设江西电信云和大数据中心项目，你公司负责机电配套工程的设备采购、工程实施与维保，通过收入分成模式取得收入，并约定固定合作期内你公司的保底收益。你公司将项目收益权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1.55 亿元。请结合机电配套工程主要供应商信息及是否为关联方、采购项目及金额、资产权属、供应商确定方式、同类采购对比，本期实现收益、计提折旧或摊销、业务毛利率等，说明采购资金是否流向关联方，双方采用此种合作模式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资产是否代合作方采购，交易实质是否具有融资属性，项目本期实现营业收入、毛利率及回款情况，是否达到预期效益，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等。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4 年 5 月 2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江西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4年5月10日